

项目编号： QLZB2020-ZX026

## 【货物类】

项目名称： 龙华区人民医院在用试剂  
耗材一批

## 招标文件

深圳市千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六月

# 目录

|                                     |           |
|-------------------------------------|-----------|
| <b>第一册通用条款</b> .....                | <b>3</b>  |
| 第一章总则.....                          | 4         |
| 第二章招标文件.....                        | 6         |
| 第三章投标文件的编制.....                     | 8         |
| 第四章投标文件的递交.....                     | 10        |
| 第五章开标.....                          | 11        |
| 第六章评标.....                          | 11        |
| 第七章评审程序及评标方法.....                   | 12        |
| 第八章公开招标失败的后续处理.....                 | 14        |
| 第九章合同的授予.....                       | 17        |
| <b>第二册专用条款</b> .....                | <b>19</b> |
| 第一章招标公告.....                        | 20        |
| 第二章关键信息.....                        | 23        |
| 表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 23        |
| 表二、投标文件初审表.....                     | 24        |
| 表三、评标信息.....                        | 25        |
| 第三章招标项目需求.....                      | 27        |
|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 37        |
| 第五章投标文件的格式、附件.....                  | 43        |
| 一、投标文件目录（目录格式自定）.....               | 45        |
| 二、评标指引表.....                        | 45        |
| 三、投标函.....                          | 47        |
| 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 48        |
| 五、投标人诚信承诺函.....                     | 49        |
| 六、供应商情况介绍.....                      | 50        |
| 七、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51        |
| 八、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52        |
| 九、投标人资格性证明材料.....                   | 53        |
| 十、产品的先进性（格式自定）.....                 | 62        |
| 十一、市场认可度.....                       | 62        |
| 十二、试剂参数响应及明细表.....                  | 63        |
| 十三、商务条款偏离表.....                     | 65        |
| 十四、售后服务措施及承诺书.....                  | 67        |
| 十五、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 68        |
| 十六、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内容及投标人认为需要加以说明其他内容..... | 69        |

# 第一册通用条款

# 第一章总则

## 1. 招标说明

本项目根据《深圳市卫生系统医用耗材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并参考《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相关规定，通过公开招标择优选定供应商。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货物**采购项目。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属深圳市千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2. 定义

招标文件中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2.1 “采购代理机构”、“招标机构”，系指根据采购人的委托，代理采购事宜的机构，在此特指拥有采购代理资格的**深圳市千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2 “采购人”、“采购单位”：系指**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

2.3 “投标人”、“投标方”，即供应商，是指愿意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评审委员会”是依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有关规定组建的专门负责本项目评标工作的临时性机构。

2.5 “日期”指公历日。

2.6 “合同”指由本次招标所产生的合同或合约文件。

2.7 “纸质投标文件”指根据本招标文件模板的要求规范填写，打印输出并盖有单位公章的投标文件原件。

2.8 “现场投标”指在规定时间内直接向采购代理机构（深圳市千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提交纸质投标文件。

2.9 招标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而不应视为对招标文件内容的理解和解释。

## 3. 投标人的资质要求

3.1 参加采购活动投标人应当具备条件：**见招标公告有关资质要求。**

## 4. 联合体投标

4.1 除非招标公告中允许投标人组成联合体投标，否则以下有关联合体投标的条款不予考虑。

4.2 由两个或两个以上法人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投标时，应符合以下原则：

（1）投标联合体各方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②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产品和专业技术能力；
-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⑤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对于招标公告中所要求投标人应具有某一资质，若联合体各方均具有，则将以联合体各方中最低的资质等级作为联合体在这一资质条件上的资质等级；联合体各方的不同资质可优势互补。

(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法律约束力；

(4) 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该共同投标协议随投标文件一并递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5) 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单位承担连带责任；

(6) 联合体的各方应当共同推荐一联合体投标授权代表人，由联合体各方提交一份授权书，证明其有资格代表联合体各方签署投标文件，该授权书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一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7) 参加联合体的各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投标，不得同时参加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联合体投标、不得以分包商或其它形式参与投标，出现上述情况者，其投标和与此有关联合体、总包单位的投标将被拒绝；

(8) 除非另有规定或说明，本通用条款中“投标人”一词亦指联合体各方。

## 5.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与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 6. 踏勘现场

6.1 如有需要，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单位将组织投标人对项目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以便投标人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应按采购公告所约定的时间、地点踏勘现场。

6.2 投标人及其人员经过采购单位的允许，可以踏勘目的进入采购单位的项目现场。投标人未参与统一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单位有权拒绝其进入项目现场。

6.3 采购单位必须通过采购代理机构向投标人提供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

6.4 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在踏勘现场时向投标人提交的任何书面或口头上的资料，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发布或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6.5 未参与现场踏勘不作为否定投标人资格的理由。

## 7. 招标答疑

7.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对招标文件有限制性、倾向性条款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均应于“招标公告”中所述答疑截止时间前在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规定时间内收到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质疑，视情况予以答复。具体答疑方式请见本招标文件第二册第一章之规定。

# 第二章招标文件

## 8. 招标文件的组成

8.1 招标文件除以下内容外，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期间发出的答疑文件和其他补充修改文件，均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第一册通用条款**

- 第一章总则
- 第二章招标文件
- 第三章投标文件的编制
- 第四章投标文件的递交
- 第五章开标
- 第六章评标
- 第七章评标程序及评标方法
- 第八章公开招标失败的后续处理
- 第九章合同的授予

### **第二册专用条款**

- 第一章招标公告
- 第二章关键信息
  - 表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 表二、投标文件初审表
  - 表三、评标信息
- 第三章招标项目需求
-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 第五章投标文件的格式、附件

8.2 招标活动信息发布及通告：自采购人确认招标文件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并在投标截止前十日公布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预算金额在一千万元以上的采购项目，在投标截止前十五日公布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自评审结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中标结果送交采购人确认中标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出中标通知书之前，将中标结果通过采购指定网站进行公示三日；公示期满无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

8.3 投标人获得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应在投标答疑截止时间之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投标损失自负；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8.4 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向投标人提交的任何书面或口头资料，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发布或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不得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 9. 招标文件的澄清

9.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对招标文件有限制性、倾向性条款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均应于“招标公告”中所述答疑截止时间前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规定时间内收到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质疑，视情况予以答复。具体答疑方式请见本招标文件第二册第一章之规定。

9.2 对于没有提出澄清或者质疑又参与了该项目投标的供应商将被视为完全认同该招标文件，投标截止期后不再受理针对招标文件的相关质疑、投诉。

9.3 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审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 10. 招标文件的修改

10.1 招标文件发出后，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任何时候，确需要变更招标内容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10.2 招标文件的修改均在深圳采购网站和招标机构采购网以网上公告形式发布，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在项目开标前，投标人有义务上网查看，公告一经上网发布，即视为送达。

10.3 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答疑）纪要、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内容均以书面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澄清（答疑）纪要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或纪要）或修改文件为准；

10.4 采购代理机构保证招标文件澄清（答疑）纪要和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在投标截止时

间前以网站公开发布形式或书面形式发送给所有投标人。为使投标人在编写投标文件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具体时间将在修改补充通知中明确。

## 第三章投标文件的编制

### 11.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单位

11.1 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与投标有关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和投标文件均用中文表述。投标人随投标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资料可以为其它语言，但必须附中文译文，且应以中文为准；

11.2 除技术规范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2. 投标文件的组成

（具体内容请详见第二册第五章的相关内容）

### 13. 投标文件格式

13.1 投标文件包括本通用条款第 12 条中规定的内容。如招标文件提供了投标文件格式，则**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必须毫无例外地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相应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 14. 投标货币

14.1 本项目的投标应以人民币计。

### 15. 投标有效期

15.1 投标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90** 个日历天，在此期间内，所有投标文件均保持有效；

15.2 在特殊的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在原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投标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采购代理机构此项要求，而不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满后不再有效。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需要相应的延长投标担保的有效期，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本通用条款第 16 条关于投标保证金的退还与没收的规定仍然适用；

15.3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书有效期，截止于完成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项目内容，并通过验收及保修结束。

### 16. 投标担保

16.1 投标人应按第二册第二章“投标须知前附表”第6项规定的人民币金额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6.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采购人在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本通用条款第18.8款的规定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6.3 交纳投标保证金应一律从投标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出，否则按无效投标保证金处理。

16.4 投标保证金应于开标前交于招标机构。

16.5 在开标时，凡没有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应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以到账时间为准)。

16.6 中标公告公示期结束后五个工作日内，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须在交回招标机构开出的投标保证金收据后，招标机构不计利息退回。未到招标机构交回投标保证金收据而造成投标保证金逾期退还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负，在退还时不计利息。受到质疑、投诉或正在被调查的投标人，在调查结束后，如没有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再退回投标保证金。

16.7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按本通用条款第39条规定和采购方签订合同后，并退回招标机构开出的投标保证金收据后，招标机构将在五个工作日内退还。因银行对提取现金有限制，招标机构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一律用转账方式退还。

16.8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 (1) 投标人在投标函格式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 (2)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本通用条款第41条规定签订合同；
- (3) 隐瞒投标的真实情况、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或者虚假补充文件或者故意进行无效投标或者质疑投诉提供虚假情况；
- (4) 在投标人之间相互串通，事先商定投标价格或者合谋使特定投标人中标的；
- (5) 采用不正当手段妨碍、排挤其它投标人的；
- (6) 向采购人、招标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它不正当利益的；
- (7) 与采购人和招标机构串通投标的；
- (8) 其它严重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

## 17. 投标人的替代方案

17.1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完全满足招标文件（包括图纸和技术规范所示的基本技术设计）的要求。除非“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允许投标人提交替代方案，否则投标人有关替代方案的条款将不予考虑。

17.2 如果允许投标人提交替代方案，则准备提交替代方案的投标人除应提交一份满足招标文件（包括图纸和技术规范所示的基本技术设计）要求的投标文件外，还应提交需评审其替代方案所需的全部资料，包括项目方案书、技术规范、替代方案报价书、所建议的项目方案及有关的其它详细资料。

## 18. 投标文件的制作要求

18.1 投标人应当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份数制作所投招标项目的纸质投标文件，用于现场投标。

18.2 纸质投标文件须根据深圳市千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编制的投标文件模板，按照其要求编制。

18.3 投标人在利用投标文件模板编制投标文件时须注意：

18.3.1 除模板中要求填写、添加的内容外，不得对其他文字内容做任何改动。如果因操作失误而改动的，以模板中的文字叙述为准。

18.3.2 投标文件项目编号、包号应与招标文件项目编号、包号一致。

18.3.3 必须完整、准确填写投标文件模板要求填写内容，不能填写如“\*、\、[、&、”等特殊字符。模板固定的格式内容和文字叙述，不得改变，如果因改变叙述而与模板的原叙述相冲突者，以模板的叙述为准。

18.3.4 投标文件所提供的证明材料须清晰，若提供的证明材料不清晰，将可能以不利于投标人的判断进行处理。

## 第四章投标文件的递交

### 19. 投标文件的递交

19.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1 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投标文件（含正本和所有副本、投标文件光盘或U盘）分开单独密封，并标明招标编号、包号、招标项目名称及“正本”或“副本”，开标一览表未按规定签字、盖章、密封将导致废标。

19.1.2 密封包上注明按“投标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开标时间（指招标公告中规定的开标时间）前不准启封的字样。

19.1.3 如投标文件由专人送交，投标方应将投标文件按第19.1.1、19.1.2款中的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按招标公告注明的地址送至招标机构。

19.1.4 邮寄、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19.2 投标截止时间

招标机构在本通用条款第19.1.3款规定的地址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招标公告所规定的时间。

19.3 迟交的投标文件

按照本通用条款第19.2款规定，招标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投标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 20.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20.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前书面通知招标机构。

20.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本通用条款第 21.1 款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并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20.3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20.4 在本通用条款第 19.2 款规定的投标截止期至本通用条款第 15 条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根据本通用条款第 16.8 款规定，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 第五章开标

### 21. 开标

21.1 招标机构将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应委派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出席。

21.2 开标时，招标机构将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开标一览表（以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一览表内容为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报价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除了按照本通用条款第 19 条规定原封退回的投标之外，开标时将不得拒绝任何投标文件。

21.3 按照本通用条款第 20 条规定，提交了可接受的“撤回”通知的投标将不予开封。

21.4 无论在开标时没有启封和读出的投标文件在评标时将不予考虑。撤回的投标文件将原封退回投标人。

21.5 招标机构将做开标记录，开标记录包括按本通用条款第 21.2 款的规定在开标时宣读的全部内容。

## 第六章评标

### 22. 评审会议

22.1 开标会结束后召开评审会议，由评审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采购人的授权确定中标供应商和出具书面评审报告。

22.2 评审委员会由评审专家组成，从深圳市采购专家库抽取 2 名院外评审专家，科室代表

1名，医院专家库抽取2名院内专家，共5人。

22.3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日前组成评审委员会。采购人派代表参加评审委员会的，应在投标截止日前一日提交本单位签发的《评标授权书》给采购代理机构。

22.4 评标、定标应当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22.5 评审活动依法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审过程和结果。

22.6 评审过程中不允许违背评审程序或采用招标文件未载明的评标方法或评审因素进行评标。

22.7 开标后，直到授予中标供应商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中标供应商的确定情况、与评标、定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 23. 向评审委员会提供的资料

23.1 公开发布的招标文件，包括图纸、服务清单、答疑文件等。

23.2 其他评标必须的资料。

23.3 评审委员会应当认真研究招标文件，至少应了解熟悉以下内容：

- (1) 招标的目的；
- (2) 招标项目需求的范围和性质；
- (3)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的资质、财政预算限额、商务条款；
- (4) 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标方法和评审因素；
- (5) 招标文件所列示的废标条件；

### 24. 独立评审

24.1 评审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活动应当独立进行，并应遵循投标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确定中标供应商、编写评审报告的工作程序。

## 第七章 评审程序及评标方法

### 25. 投标文件初审

25.1 投标文件初审包括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资格性检查：采购代理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符合性检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5.2 投标文件初审内容请详见招标文件第二册第二章《投标文件初审表》部分。投标人若

有一条审查不通过则按废标处理。

25.3 对不属于投标文件初审表所列的其他情形，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不得作为废标的理由。

## 26. 澄清有关问题

26.1 为了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委员会可以用书面形式(应当由评审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要求投标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受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的内容。根据本通用条款第 27 条，凡属于评审委员会在评审中发现的算术错误进行核实的修改不在此列。

## 27. 错误的修正

27.1 评审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人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27.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次序排先者优先)：

27.2.1 若开标一览表中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7.2.2 若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以大写金额为准；

27.2.3 若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7.2.4 若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7.2.5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7.3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给评审带来不便，评审委员会可以接受。

27.4 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 28. 投标文件的比较与评价

评审委员会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且报价不超过预算控制金额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综合比较与评价。

## 29. 评标方法

29.1 评标方法为采用综合评标法与谈判方式进行。

1、第一步：初步审查及专家查看投标文件和样品，根据评分准则表进行评标(总分 60 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如投标商达 5 家以上，选取前三名作为入围候选供应商，进入谈判环节；投标商达 5 家以下(含本数)，选取前两名投标商作为入围候选供应商，进入谈判环节。

2、第二步：价格谈判、择优录取环节：原则上进行一轮价格谈判，根据实际情况上可增加不超过一轮价格谈判(对价格谈判的时间进行限制)。评标委员会根据第一步总分及价格合理性

择优选取评选出候选中标人。

#### 29.2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

(请详见第二册第二章《评标信息》)

#### 30. 定标

30.1 评审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所约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审和比较，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并根据评标方法比较评价结果从优到劣进行排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供应商；

#### 31. 编写评审报告

评审报告是评审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评审报告由评审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审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评审委员会应当对此作出书面说明并记录在案。

#### 32. 中标结果

32.1 为体现“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评标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主管部门指定的采购网站和招标机构网站（详见招标公告中的查询网址）上同时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公示期为3天。供应商如对评标结果有异议，请于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我公司反映。若在公示期内未提出异议，则视为认同该评标结果。

32.2 评审委员会不直接向未通过符合性检查的投标人或者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落标原因，也不退还投标文件。

#### 33. 中标通知书

33.1 中标公告公示期结束后，公示期内无人投诉，招标机构将通知中标供应商和采购单位凭单位工作证明或法人授权证明及本人身份证直接到深圳市千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领取《中标通知书》。

33.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 第八章公开招标失败的后续处理

#### 34. 公开招标失败的处理

34.1 公开招标过程中若报名家数不足三家的，延期一次报名，如仍不够家数，则退回采购单位；若由于投标截止后经评审委员会评审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等原因造成公开招标失败，经评标委员会同意，可直接转为竞争性谈判（两家有效投标人）或单一来源谈判方式采购。

转为竞争性谈判或单一来源谈判方式采购的，可不另行制作谈判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可就原招标文件中资质、技术及评标方法等变动情况向拟谈判对象发出谈判邀请，与原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效力，变动部分以谈判邀请文件为准。转为竞争性谈判或单一来源谈判方式采购的，供应商的原投标文件转为谈判应答文件。

## 35. 公开招标失败项目转为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

### 35.1 谈判小组

35.1.1 转为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后，评审委员会转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成员由采购单位代表和有关专家共3人以上（含3人）的单数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专家可重新抽取也可继续采用评审委员会内专家。

35.1.2 谈判前，谈判小组将对各供应商的谈判应答文件进行审查，当谈判应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视为无效，按废标处理，不得进入谈判，**具体内容见原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初审表的《资格性检查表》部分以及谈判邀请中相应的变动部分。**

### 35.2 谈判程序

35.2.1 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和谈判小组成员填写谈判登记表，并交验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的谈判代表身份证原件）。

35.2.2 谈判小组主持人宣布谈判规则和谈判纪律。

35.2.3 在谈判中，谈判小组将就以下谈判内容跟供应商进行谈判：

- (1) 项目方案；
- (2) 报价；
- (3) 其它相关事项。

原招标文件或谈判邀请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应当通过采购代理机构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35.2.4 谈判小组可以用书面形式要求各供应商对其谈判应答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者说明，重要问题供应商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澄清、说明。

35.2.5 允许供应商在谈判结束之前根据谈判小组提出的内容进行澄清、修改或完善，或对项目方案进行相应的调整。

35.2.6 供应商对谈判应答文件进行修改，都应形成文字材料，并经供应商谈判授权人签字认可。

35.2.7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它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或者其他信息；参加谈判的供应商有两次更改机会；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最后更改及书面承诺。

35.2.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该供应商的谈判结果作废标处理，**具体内容见原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初审表的《符合性检查表》部分以及谈判邀请中相应的变动部分。**

35.2.9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谈判应答文件、谈判过程中产生的相关资

料，对供应商谈判应答文件进行评估与比较，提出书面评审意见。

35.2.10 谈判小组将对谈判过程进行记录，以存档备查。

### **35.3 评标方法和定标原则**

#### **35.3.1 竞争性谈判采用自定法。**

35.3.2 若要采用其他评标方法的，必须报经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谈判小组按批准的评标方法进行评审。谈判邀请文件中应注明批准的评标方法。

## **36. 公开招标失败项目转为单一来源谈判方式采购**

### **36.1 谈判小组**

36.1.1 转为单一来源谈判方式采购后，评审委员会转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成员由采购单位代表和有关专家共3人以上（含3人）的单数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专家可重新抽取也可继续采用评审委员会内专家。

36.1.2 谈判前，谈判小组将对单一来源供应商的谈判应答文件进行审查，当谈判应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视为无效，按废标处理，不得进入谈判，**具体内容见原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初审表的《资格性检查表》部分以及谈判邀请中相应的变动部分。**

### **36.2 谈判程序**

36.2.1 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和谈判小组成员填写谈判登记表，并交验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的谈判代表身份证原件）。

36.2.2 谈判小组主持人宣布谈判规则和谈判纪律。

36.2.3 在谈判中，谈判小组将就以下谈判内容跟供应商进行谈判：

- (1) 项目方案；
- (2) 报价；
- (3) 其它相关事项。

原招标文件或谈判邀请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应当通过采购代理机构通知供应商。

36.2.4 谈判小组可以用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其谈判应答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者说明，重要问题供应商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澄清、说明。

36.2.5 允许供应商在谈判结束之前根据谈判小组提出的内容进行澄清、修改或完善，或对项目方案进行相应的调整。

36.2.6 供应商对谈判应答文件进行修改，都应形成文字材料，并经供应商谈判授权人签字认可。

36.2.7 谈判小组与单一来源供应商进行谈判。供应商有两次更改机会；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最后更改及书面承诺。

36.2.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供应商的谈判结果作废标处理，**具体内容见原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初审表的《符合性检查表》部分以及谈判邀请中相应的变动部分。**

36.2.9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谈判应答文件、谈判过程中产生的相关资

料，对供应商谈判应答文件进行评估与比较，提出书面评审意见。

36.2.10 谈判小组将对谈判过程进行记录，以存档备查。

### **36.3 评标方法和定标原则**

36.3.1 单一来源谈判采用最低评标价法。

## **第九章 合同的授予**

### **37. 合同授予标准**

37.1 本项目的合同将授予按本通用条款第八章所确定的中标人。

### **38.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38.1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单位保留在投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或所有投标，以及宣布招标无效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投标人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 **39. 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39.1 中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内容与采购单位签订书面合同，合同书可参考本招标文件第二册第四章规定的合同样本；

39.2 中标人如不按本通用条款第 39.1 款的规定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则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给采购代理机构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担保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9.3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未采购人及经监管部门许可不得将中标项目转让（转包）给他人；

39.4 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的合同必须遵守本招标文件的合同条件，并且不得更改合同条件。

### **40. 履约担保**

40.1 在签订项目承包合同的同时，中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21 项规定的金额向采购单位提交履约保函或履约保证金；

40.2 如果中标人不能按本通用条款第 40.1 款的规定执行，采购单位将有充分的理由通过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废除中标，并没收投标保证金，给采购单位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40.3 项目结束之后，经验收合格，采购单位在七日内办理退还履约担保手续。

### **41. 招标代理服务费**

43.1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及专家评审费用在中标/成交结果公示期届满，中标通知书发放

前,由中标单位一次性全额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每个标段 2500 元收取,专家评审费由每个标段中标供应商均摊)。

收款单位:深圳市千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平安银行深圳创业路支行

帐号:(人民币)15000094959311(用于支付标书费和中标服务费)

43.2 招标代理服务费以转账、银行汇票形式交付。

## 42. 项目质疑受理程序

42.1 质疑投诉人应保证质疑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和可靠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2.2 项目质疑受理程序:

42.2.1 采购代理机构统一对外受理项目质疑资料。受理程序需要审核的资料:供应商提供书面的质疑函件(原件且加盖公司公章)以及相关质疑内容的证明材料、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授权委托书、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42.2.2 异地供应商质疑可传真函件至窗口进行预受理,但供应商必须在发出传真函件后 3 个工作日内将资料原件【供应商提供书面的质疑函件(原件且加盖公司公章)以及相关质疑内容的证明材料、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授权委托书、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提交至或邮政快递至采购代理机构,再给予正式受理。

---- END ----

## 第二册专用条款

# 第一章招标公告

深圳市千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龙华区人民医院在用试剂耗材一批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编号：QLZB2020-ZX026

二、采购项目名称：龙华区人民医院在用试剂耗材一批

三、最高预算单价金额：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四、采购项目内容及需求：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标段号 | 材料名称  | 规格型号   | 最高限价（元）  |
|----|-----------------------|-----|-------|--------|----------|
| 1  |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检验科在用耗材采购项目 | A   | 快检类试剂 | 详见技术参数 |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
|    |                       | B   | 免疫类试剂 |        |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
|    |                       | C   | 生化类试剂 |        |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
|    |                       | D   | 体液类试剂 |        |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
|    |                       | E   | 检验通用类 |        |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
|    |                       | F   | 细菌类试剂 |        |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
|    |                       | G   | 血液类试剂 |        |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
|    |                       | H   | 质控品类  |        |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

## 五、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有合法经营资格的国内独立法人；（证明文件：须提供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近三年（成立不足三年的可从成立之日起算）无重大违法犯罪及不良信用记录，无行贿犯罪记录，且不处于被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内，须提供书面声明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必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或备案凭证扫描件，且生产范围包含该产品；《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或备案凭证扫描件，且经营范围包含该产品；非医疗器械类无需提供；

4、属于医疗器械的必须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凭证扫描件（注册证须含附件：医疗器械产品生产制造认可表或医疗器械产品注册登记表），原件备查；非医疗器械类无需提供；

5、本次投标单位必须是厂家或一级代理商出具的授权代理商，二级代理授权无效（提供授

权函复印件加盖公章)；

6、第三方出具的合格检验报告书(如进口产品无检测报告书的,需出具报关单和免检说明);  
无需第三方检验的产品可由厂家自检报告代替,并说明无需第三方检测即可生产;

7、投标人及生产企业须同时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系统的公示信息(打印网页)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需包含企业经营期限及年报信息。

8、本项目接受进口产品投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

#### **六、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1、获取招标文件时间:2020年6月8日起至2020年6月15日(节假日除外),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北京时间)。

2、获取招标文件地点:深圳市龙华区和平路21号振华时代广场8层802。

3、获取招标文件方式:现场购买或国内银行汇款邮购。

现场购买:供应商代表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授权委托书、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至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填写《投标报名登记表》办理报名手续。

如需邮购,请于办理汇款手续后,传真或邮件发送前款有关资料、汇款单及《投标报名登记表》至采购代理机构。

4、招标文件售价:每个标段100元,按参与标段数量收取。招标文件售后不退。若邮购,每份加收人民币50元。若邮购,每份加收人民币50元。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七、公告期限:**本公告期限自2020年6月8日至2020年6月18日止。

**八、答疑事项:**投标人应于2020年6月15日,下午17:30(北京时间)前,将对招标文件的疑问以书面形式(包括认为招标文件的技术指标或参数存在排他性或歧视性条款)加盖单位公章送达我司,逾期不予受理。

#### **九、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递交投标文件时间:2020年6月18日上午09:00~09:30。

2、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20年6月18日上午09时30分。

3、开标地点:深圳市龙华区和平路21号振华时代广场8层802,深圳市千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开标会议室。

#### **十、采购公告查询:**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网站 <http://www.lhrmyy.cn/>

深圳市千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 <http://qlzbd1.com>

重要提示:供应商有义务在招标活动期间浏览以上网站,采购代理机构在以上网站公布的与本次招标项目有关的信息视为已送达各供应商。

#### **十一、采购人联系方式:**

采购人: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建设东路38号

联系人：付工

联系方式：0755-29001099-6291

**十二、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深圳市千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许工

通讯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和平路 21 号振华时代广场 8 层 802

邮政编码：518000

电 话：0755-21075754

公司网址：qlzbd1.com

E-mail：szqlzb@163.com

开户银行：中国平安银行深圳创业路支行

户 名：深圳市千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账 号：15000094959311

发布人：深圳市千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0 年 6 月 8 日

## 第二章关键信息

表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第一册条款号 | 内容                   | 说明及规定   |
|----|--------|----------------------|---|
| 1  |        | 资金来源                 | 自筹资金  |
| 2  |        | 项目预算或最高限价            | 详见招标文件  |
| 3  | 2.9    | 项目名称                 | 龙华区人民医院在用试剂耗材一批   |
| 4  |        | 投标报价                 | 见投标人投标函   |
| 5  | 3.1    | 投标人的资质（格）要求          | 见招标公告中有关投标人资格要求中的相关内容   |
| 6  | 18.1   | 投标保证金                | 无   |
| 7  | 21.1   | 投标文件正副本              | 正本 1 份、副本 5 份（附电子光盘或 U 盘）   |
| 8  |        | 交货/完工/服务期限           | 见后述招标有关要求   |
| 9  | 31     | 评标方法                 | 综合评标法与价格谈判  |
| 10 | 16.1   | 投标币种                 | 人民币   |
| 11 | 5.1    | 联合体投标                | 不允许   |
| 12 | 17.1   | 投标有效期                | 90 个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
| 13 | 19.1   | 投标人的替代方案             | 不允许   |
| 14 |        | 购买标书时间地点             | 详见招标公告中相关内容   |
| 15 | 8.1    | 现场踏勘                 | 本项目是否组织供应商进行现场踏勘：口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br>时间、地址、联系人、联系方式等 |
| 16 | 9.1    | 现场答疑会                | 本项目不安排现场答疑  |
| 17 | 9.1    | 采购人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答疑的期限 | 投标人有义务在招标期间上网浏览有关本项目的补充公告等信息  |
| 18 | 21.1   | 投标文件的投递地址            | 深圳市龙华区和平路 21 号振华时代广场 8 层 802  |
| 19 | 21.2   | 投标截止时间               | 详见招标公告中相关内容   |
| 20 | 23.1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详见招标公告中相关内容   |
| 21 | 42.1   | 履约担保金额               | 以双方订立合同所规定的金额为准，向采购单位缴纳   |

注：如“第一册通用条款”与“第二册第三章招标项目需求”的内容不一致的，以第二册第三章所述内容为准。

表二、投标文件初审表

| 资格性检查表 |   |
|--------|---|
| 序号     | 检查内容  |
| 1      | 投标人不具备招标资质要求，或未提交相应资格证明材料(详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质要求，其中未列示的资质要求不得导致废标) |
| 符合性检查表 |   |
| 序号     | 检查内容  |
| 1      | 将一个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
| 2      | 投标文件及开标一览表未按规定密封、签字、盖章                                    |
| 3      | 招标文件未规定允许有替代方案时，对同一项目投标时，同时提供两套或两套以上的投标方案                 |
| 4      | 投标总价高于预算限额  |
| 5      | 同一项目出现两个及以上报价，按规定又无法确定哪个是有效报价                             |
| 6      | 投标人的报价低于其成本，且不能做出合理说明                                     |
| 7      |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或服务期限不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                              |
| 8      | 所投货物、工程、服务在质量、技术、方案等方面没有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9      | 未按招标文件附件所提供的样式和要求完整填写投标文件的，以及未按招标文件要求详细填报材料、品牌、型号的        |
| 10     | 《技术规格偏离表》或《商务条款偏离表》未填写的                                   |
| 11     | 投标报价有严重缺漏项目   |
| 12     |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 表三、评标信息

特别说明：

1. 投标人可参与该打包项目里所含的任何一个标段（小项目）的投标，也可参与其它标段的投标，可兼投兼中。

2. 投标人同时参加多个标段投标的，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按项目分别制作、密封、递交投标文件。

3. 每个标段，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满足三家即可开标，不满足三家名的标段招标失败，退回医院单独采购。

4. 评标专家的组成：从各专业委员会抽取 2 名院外评审专家，科室代表 1 名，医院专家库抽取 2 名院内专家，共 5 人。

一、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总分 70 分）

采用综合评标法与谈判方式进行

第一步：初步审查及专家查看投标文件和样品，根据评分准则表进行评标（总分 70 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如投标商达 5 家以上，选取前三名作为入围候选供应商，进入谈判环节；投标商达 5 家以下（含本数），选取前两名投标商作为入围候选供应商，进入谈判环节。

第二步：原则上进行一轮价格谈判，根据实际情况上可增加不超过一轮价格谈判（对价格谈判的时间进行限制）。评标委员会根据第一步总分及价格合理性择优选取评选出候选中标人。

**备注：1、投标供应商必须保证所投产品报价为目前深圳地区最低成交价，并提供其他单位近两年内合同或发票进行佐证（不得隐藏单位名称及价格），如查并非最低成交价，即按最低成交价的九折作为最终结算价。如发现两次中标价虚报、瞒报，将列入诚信黑名单，一年内不得参与医院招标活动；**

**2、本项目采购单位所有招标项目，均采用标后核查，对核查中发现有证件、文书、公章、票据作假，一律取消中标资格，列入黑名单，五年内不得参与本项目采购单位招标活动，情节严重，造成影响恶劣的，将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二、评标委员会人数为 5 人及以上（单数），评标时取总分计算排名。

评分细则表

| 序号 | 评分项           | 评分因素            | 分值  | 评分指标   |
|----|---------------|-----------------|-----|--|
| 1  | 技术部分<br>(25分) | 投标文件整体响应情况和服务能力 | 10分 | 1、产品质量优，对招标要求作出完全响应，契合项目所有要求，得优：10-8分；<br>2、产品质量中，对招标要求作出大部分响应，不影响正常使用，得良：7-5分；<br>3、产品质量一般，对招标要求作出部分响应，对使用有一定影响，得中：4-1分；<br>4、产品质量无法满足要求，不得分。 |
|    |               | 产品的先进性          | 5分  | 能提供针对本项目的物的“专利证书”得5分，提供其他证书或不提供的不得分。   |
|    |               | 产品响应情况          | 25分 | 评审委员会根据《试剂参数响应及明细表》满足招标要求的试剂种类数量响应情况进行打分：<br>(1) 试剂种类数量 100%满足的得 25 分；<br>(2) 80%≤试剂种类数量<100%的得 20 分；  |

|   |                |                  |      |   |
|---|----------------|------------------|------|---|
|   |                |                  |      | (3) 60%≤试剂种类数量<80%的得 15 分；<br>(4) 试剂种类数量<60%的不得分。   |
| 2 | 商务部分<br>(25 分) | 市场承认度            | 25 分 | <p>提供同类项目的发票或合同证明，复印件需加盖公章，同一家医院提供的多个发票或合同证明不作重复计算。</p> <p>1、广州或深圳市内医院（近两年内）：</p> <p>(1) 三甲 5 家及以上：25 分<br/>(2) 三甲 3-4 家：20 分<br/>(3) 三甲 1-2 家：10 分<br/>(4) 二甲 2 家及以上：5 分</p> <p>2、除广州、深圳外的医院（近两年内）：</p> <p>(1) 三甲 5 家及以上：20 分<br/>(2) 三甲 3-4 家：15 分<br/>(3) 三甲 1-2 家：5 分</p> <p>注：其他类型不得分，以上 2 小项不累计得分，只按最优情况得分。</p> |
| 3 | 招标文件制作         | 投标文件顺序、条理、证明材料清晰 | 5 分  | <p>1、上述第 1 项技术部分、第 2 项商务部分是否能按顺序提供证明材料，清晰可辨，内容条理清楚。</p> <p>2、上述第 3 项实物外包装标示明确，易于评判。</p> <p>满足以上两点的得 5 分，任意一点不满足的不得分。</p>  |

**评分细则表备注：**

1. 每一项的得分均不能超过该项最高分值。
2. 缺项则该项为 0 分或不合格为 0 分。
3. 综合以上分析比较，评委会将对各投标文件进行书面的量化评定，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一位。

## 第三章招标项目需求

### 重点提示：

#### 1. 招标文件澄清、质疑的说明

根据招标文件第一册第二章第9条“招标文件的澄清、质疑”的规定，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对招标文件有限制性、倾向性条款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均应于“招标公告”中所述答疑截止时间前在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对于没有提出澄清或者质疑又参与了该项目投标的供应商将被视为完全认同该招标文件，投标截止期后不再受理针对招标文件的相关质疑、投诉。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审委员会有权进行评标，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 2. 关于同一品牌的说明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3. 参考品牌的说明

招标文件中所涉及产品品牌均为质量“相当于”要求，非指定性要求，投标人可自主选择质量相当的其他品牌产品投标。

#### 4. 关于特殊符号的说明

(1) 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条款均为废标条款，投标文件对其中任意一条不满足的将作废标处理，投标文件中需提供证明文件（如彩页、说明书、白皮书等）。

(2) 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条款均为重要条款，仅作为综合评分时的重要依据。

## 一、项目概况

A 标段：由于临床病患需求较大，用于肝炎病毒病原体与术前，艾滋，梅毒，丙肝，登革病毒 NS1 抗原，流感病毒抗原，丙型肝炎病毒抗体的快速检测。

B 标段：由于临床病患需求较大，用于甲肝，乙肝，丙肝，丁肝，戊肝，伤寒、副伤寒，变形杆菌，人类免疫缺陷病，EB，弓、风、巨病毒抗体的快速检测。

C 标段：由于临床病患需求较大，微量元素用于诊断人体微量元素的含量，血清酶用于诊断肝病病毒的代谢检测，G6PD 缺乏症，果糖胺用于检测人体内分泌代谢，同型半胱氨酸用于诊断肾功能代谢敏感指标。

D 标段：细菌性阴道病诊断试剂 BV 速蓝用于女性阴道分泌物细菌感染的筛查，大便隐血试纸用于消化道出血检测，早早孕 (HCG) 用于妊娠筛查及女性肿瘤筛查，轮状病毒用于大便病毒腹泻筛查。

E 标段：用于辅助实验的操作耗材用品。

F 标段：由于临床病患需求较大，用于细菌的培养诊断鉴定。

G 标段：由于临床病患需求较大，用于红细胞渗透脆性试验，血型，细胞染色液的检测。

H 标段：用于常规检测项目的室间质量评价，保证试剂的稳定性和结果的准确性。

## 二、项目清单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标段号 | 材料名称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最高限价 (元) |
|----|-----------------------|-----|-------|--------|----|----------|
| 1  |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检验科在用耗材采购项目 | A   | 快检类试剂 | 详见技术参数 |    |          |
|    |                       | B   | 免疫类试剂 |        |    |          |
|    |                       | C   | 生化类试剂 |        |    |          |
|    |                       | D   | 体液类试剂 |        |    |          |
|    |                       | E   | 检验通用类 |        |    |          |
|    |                       | F   | 细菌类试剂 |        |    |          |
|    |                       | G   | 血液类试剂 |        |    |          |
|    |                       | H   | 质控品类  |        |    |          |

## 三、技术及质量参数要求

| 标段 | 序号 | 材料名称                   | 包装规格   | 最高限价 (元) | 备注 | 参考品牌 1 | 参考品牌 2 | 参考品牌 3 |
|----|----|------------------------|--------|----------|----|--------|--------|--------|
| A  | 1  | 人类免疫缺陷病毒抗体检测试剂盒 (胶体金法) | 50T/盒  | 350.00   |    | 新创     | 蓝十字    | 艾博     |
|    | 2  | 人类免疫缺陷病毒抗体检测试剂         | 100T/盒 | 1800.00  |    |        |        |        |

|     |    |                          |       |        |     |      |     |     |
|-----|----|--------------------------|-------|--------|-----|------|-----|-----|
|     |    | 盒(硒标法)                   |       |        |     |      |     |     |
|     | 3  | 梅毒螺旋体抗体测试纸条(乳胶层吸法)       | 40T/盒 | 220.00 |     | 艾博   | 新创  | 蓝十字 |
|     | 4  | 甲型肝炎病毒IGM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 20T/盒 | 280.00 |     | 蓝十字  | 丽珠  | 三维  |
|     | 5  | 乙型肝炎病毒前S1抗原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 50T/盒 | 390.00 |     | 新创   | 康华  | 威高  |
|     | 6  | 乙肝五项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 25T/盒 | 250.00 |     | 艾博   | 蓝十字 | 润和  |
|     | 7  | 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原试剂盒(胶体金法)      | 25T/盒 | 21.00  |     | 艾博   | 新创  | 康华  |
|     | 8  | 丙型肝炎病毒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 50T/盒 | 450.00 |     | 新创   | 蓝十字 | 康华  |
|     | 9  | 戊型肝炎病毒IGM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 20T/盒 | 320.00 |     | 蓝十字  | 贝尔  | 万孚  |
|     | 10 | 结核分枝杆菌抗体(IgG)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 20T/盒 | 370.00 |     |      |     |     |
|     | 11 | 幽门螺杆菌尿素酶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 20T/盒 | 520.00 |     | 康美天鸿 | 艾博  | 凯创  |
|     | 12 | A群链球菌抗原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 25T/盒 | 825.00 |     |      |     |     |
| B-1 | 1  | 甲型肝炎病毒IGM抗体诊断试剂(酶免法)     | 96T/盒 | 250.00 |     | 万泰   | 丽珠  | 新创  |
|     | 2  | 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原检测试剂(酶免法)      | 96T/盒 | 54.00  | 药字号 | 万泰   | 丽珠  | 新创  |
|     | 3  | 乙型肝炎病毒e抗原检测试剂(酶免法)       | 96T/盒 | 54.00  |     | 万泰   | 丽珠  | 新创  |
|     | 4  | 乙型肝炎病毒e抗体检测试剂(酶免法)       | 96T/盒 | 54.00  |     | 万泰   | 丽珠  | 新创  |
|     | 5  | 乙型肝炎病毒表                  | 96T/盒 | 54.00  |     | 万泰   | 丽珠  | 新创  |

|     |    |                                     |              |        |     |        |    |    |
|-----|----|-------------------------------------|--------------|--------|-----|--------|----|----|
|     |    | 面抗体检测试剂<br>(酶免法)                    |              |        |     |        |    |    |
|     | 6  | 乙型肝炎病毒核<br>心抗体检测试剂<br>(酶免法)         | 96T/盒        | 54.00  |     | 万泰     | 丽珠 | 新创 |
|     | 7  | 乙型肝炎病毒核<br>心 IGM 抗体检测<br>试剂(酶免法)    | 96T/盒        | 140.00 |     | 万泰     | 丽珠 | 新创 |
|     | 8  | 丙型肝炎病毒抗<br>体检测试剂(酶<br>免法)           | 96T/盒        | 220.00 | 药字号 | 万泰     | 丽珠 | 新创 |
|     | 9  | 丁型肝炎病毒抗<br>体(IgM)检测试<br>剂(酶免法)      | 48T/盒        | 360.00 |     | 万泰     | 丽珠 | 贝尔 |
|     | 10 | 戊型肝炎抗体<br>HEVIgM(酶免法)               | 96T/盒        | 730.00 |     | 万泰     | 丽珠 | 贝尔 |
|     | 11 | 梅毒螺旋体抗体<br>检测试剂(凝集<br>法)            | 100T/盒       | 525.00 |     |        |    |    |
|     | 12 | 梅毒甲苯胺红不<br>加热血清                     | 120T/盒       | 34.00  | 药字号 | 荣盛     | 新创 | 金豪 |
|     | 13 | 人类免疫缺陷病<br>毒抗体诊断试剂<br>(酶免法)         | 96T/盒        | 280.00 | 药字号 | 万泰     | 丽珠 | 新创 |
|     | 14 | 抗 A 抗 B 血型定<br>型试剂                  | 10ml*2       | 27.00  | 药字号 |        |    |    |
| B-2 | 1  | 肥达反应试剂盒                             | 8×<br>10ML/盒 | 200.00 |     |        |    |    |
|     | 2  | 结核分枝杆菌抗<br>体 IgG 检测试剂<br>(酶免法)      | 96T/盒        | 980.00 |     |        |    |    |
|     | 3  | EB 病毒 VCA 抗体<br>(IgA) 诊断试剂<br>(酶免法) | 96T/盒        | 560.00 |     |        |    |    |
|     | 4  | 风疹病毒检测试<br>剂盒 RUB-IgM(酶<br>免法)      | 96T/盒        | 960.00 |     | DIESSE | 贝尔 | 丽珠 |
|     | 5  | 弓形虫检测试剂<br>盒 TOXO-IgM(酶<br>免法)      | 96T/盒        | 960.00 |     | DIESSE | 贝尔 | 丽珠 |
|     | 6  | 巨细胞病毒检测<br>试剂盒 CMV-IgM<br>(酶免法)     | 96T/盒        | 960.00 |     | DIESSE | 贝尔 | 丽珠 |

|   |    |                             |                  |         |           |    |     |      |
|---|----|-----------------------------|------------------|---------|-----------|----|-----|------|
| C | 1  | 脂蛋白相关磷脂酶 A2 (Lp-PLA2) 检测试剂盒 | 40ml/盒           | 9600.00 |           | 博源 | 中元  | 丹大生物 |
|   | 2  | 锌离子测定试剂合 ZN                 | 60ml*2<br>15ml*2 | 734.00  |           | 九强 | 美康  | 科华   |
|   | 3  | 铜检测试剂盒                      | 60ml*2<br>15ml*2 | 1170.00 |           | 九强 | 美康  | 科华   |
|   | 4  | 单胺氧化酶检测试剂盒                  | 50ml*2           | 780.00  | 自带校准品、质控品 | 九强 | 美康  | 美康   |
|   | 5  | a-L-岩藻糖苷酶 (AFU) 测定试剂盒       | 60ml*2           | 1600.00 | 自带校准品、质控品 | 九强 | 普瑞柏 | 美康   |
|   | 6  | 5'-核苷酸酶 (5'-NT) 测定试剂盒       | 40ml*2<br>20ml*2 | 1755.00 | 自带校准品、质控品 | 九强 | 普瑞柏 | 美康   |
|   | 7  | 腺苷脱氨酶 (ADA) 测定试剂盒           | 60ML*2           | 1755.00 | 自带校准品、质控品 | 九强 | 普瑞柏 | 美康   |
|   | 8  | 果糖胺                         | 14m*6<br>6ml*6   | 841.00  |           | 九强 | 普瑞柏 | 丹大生物 |
| D | 1  | 细菌性阴道炎 (BV) 诊断试剂            | 25T              | 275.00  |           |    |     |      |
|   | 2  | 大便隐血试纸                      | 200T             | 90.00   |           |    |     |      |
|   | 3  | 早早孕 (HCG) 2.8mm             | 25T*20           | 275.00  |           |    |     |      |
|   | 4  | 轮状病毒试剂检测                    | 50T              | 600.00  |           |    |     |      |
| E | 1  | 香柏油                         | 25ml/瓶           | 0.2ml   |           |    |     |      |
|   | 2  | 载玻片                         | 50片/盒            | 0.076/片 |           |    |     |      |
|   | 3  | 定量可调加液瓶                     | 5ML              | 47/个    |           |    |     |      |
|   | 4  | 男性拭子                        | 200支/包           | 0.35/支  |           |    |     |      |
|   | 5  | 咽拭子                         | 150/包            | 0.8/支   |           |    |     |      |
|   | 6  | 女性拭子                        | 150/包            | 0.35/支  |           |    |     |      |
|   | 7  | 吸头盒                         | 1000ML*50        | 20/个    |           |    |     |      |
|   | 8  | 吸头盒                         | 200ML*9<br>6孔    | 15/个    |           |    |     |      |
|   | 9  | 电子移液器吸头                     | 50-1200<br>UL    | 0.13/只  |           |    |     |      |
|   | 10 | PCR透明吸头                     | 200u1            | 0.25/个  |           |    |     |      |
|   | 11 | 芬兰吸头(白色)                    | 6*52/50          | 0.04/个  |           |    |     |      |

|    |            |                  |        |         |  |  |  |
|----|------------|------------------|--------|---------|--|--|--|
|    |            |                  | 0支     |         |  |  |  |
| 12 | 芬兰吸头(蓝色)   | 8*71/50          | 0支     | 0.1/个   |  |  |  |
| 13 | 盒装灭菌吸头     | 10000UL          | 100个/盒 | 0.5/个   |  |  |  |
| 14 | ATB 无菌加样吸头 | 500个/箱           |        | 2.4/个   |  |  |  |
| 15 | 玻璃试管       | 12*75            |        | 0.049/支 |  |  |  |
| 16 | 一次性使用塑料试管  | 600/合<br>12000/件 |        | 0.049/支 |  |  |  |
| 17 | 一次性塑料吸管    | 1ML*500          | 支/盒    | 0.1/支   |  |  |  |
| 18 | 一次性微量吸管    | 80ul*40          | 0支     | 0.07/支  |  |  |  |
| 19 | 塑料试管架      | 50孔              |        | 20/个    |  |  |  |
| 20 | 多功能试管架     | 50孔              |        | 45/个    |  |  |  |
| 21 | 加样滴管       | 100个/盒           |        | 12/个    |  |  |  |
| 22 | 量筒         | 100ML            |        | 13/个    |  |  |  |
| 23 | 量筒         | 1000ml           |        | 37/个    |  |  |  |
| 24 | 盖玻片        | 50T              |        | 0.21/T  |  |  |  |
| 25 | 磨砂载玻片      | 50T              |        | 0.08/T  |  |  |  |
| 26 | 玻片存放板      | 100孔/个           |        | 18/个    |  |  |  |
| 27 | 玻片盒        | 50/个             |        | 25/个    |  |  |  |
| 28 | AB血型纸      | 30T/张            |        | 1.5/张   |  |  |  |
| 29 | ABD血型纸     | 20T/张            |        | 1.2/张   |  |  |  |
| 30 | 定性滤纸       | 中速<br>15MM       |        | 43/盒    |  |  |  |
| 31 | 擦镜纸        | 100张             |        | 5/本     |  |  |  |
| 32 | 日立样品杯      | 16*38            |        | 0.15/只  |  |  |  |
| 33 | 700样品杯     | 14*25            |        | 0.12/只  |  |  |  |
| 34 | 一次性使用尿杯    | 大号               |        | 0.05/只  |  |  |  |
| 35 | 尿液测定管      | 小儿<br>200/包      |        | 0.55/支  |  |  |  |
| 36 | 尖底离心管      | 200/包            |        | 0.28/支  |  |  |  |
| 37 | 尖底离心管      | 16*100<br>300支/包 |        | 0.28/支  |  |  |  |
| 38 | 透明离心管      | 500支<br>/10包/    |        | 0.5支    |  |  |  |

|   |    |               |           |         |     |    |    |
|---|----|---------------|-----------|---------|-----|----|----|
|   |    |               | 件         |         |     |    |    |
|   | 39 | 一次性离心管        | 1.5ML     | 0.07/个  |     |    |    |
|   | 40 | 一次性抗凝离心管      | 0.5ML     | 0.1/只   |     |    |    |
|   | 41 | 离心管架          | 1.5ML     | 20/个    |     |    |    |
|   | 42 | 一次性大便采集瓶      | 100个/袋    | 0.46/个  |     |    |    |
|   | 43 | U形反应板         | 96孔       | 8/块     |     |    |    |
|   | 44 | 血沉台           | 10管       | 280/个   |     |    |    |
|   | 45 | 1.5ML离心管(耐沸腾) | 1.5ML     | 0.5/个   |     |    |    |
| F | 1  | 哥伦比亚血琼脂培养基    | 5块/包      | 12.50   | 贝瑞特 | 迪景 | 安图 |
|   | 2  | 念珠菌显色培养基      | 5块/包      | 32.50   | 贝瑞特 | 迪景 | 安图 |
|   | 3  | SS琼脂培养基       | 5块/包      | 17.50   | 贝瑞特 | 迪景 | 安图 |
|   | 4  | 中国蓝琼脂培养基      | 5块/包      | 17.50   | 贝瑞特 | 迪景 | 安图 |
|   | 5  | 淋球菌选择培养基      | 5块/包      | 21.50   | 贝瑞特 | 迪景 | 安图 |
|   | 6  | 营养琼脂培养基       | 5块/包      | 12.50   | 贝瑞特 | 迪景 | 安图 |
|   | 7  | 巧克力色琼脂培养基     | 5块/包      | 15.00   | 贝瑞特 | 迪景 | 安图 |
|   | 8  | MH琼脂培养基       | 5块/包      | 20.00   | 贝瑞特 | 迪景 | 安图 |
|   | 9  | 沙保罗葡萄糖琼脂培养基   | 5块/包      | 17.50   | 贝瑞特 | 迪景 | 安图 |
|   | 10 | 硫代硫酸钠营养肉汤培养管  | 20支/盒     | 80.00   |     |    |    |
|   | 11 | 运送培养基(生理盐水)   | 20支/盒     | 80.00   |     |    |    |
|   | 12 | 营养肉汤培养基       | 20支/盒     | 80.00   |     |    |    |
|   | 13 | 亚硒酸盐胱氨酸增菌培养基  | 20支/盒     | 80.00   |     |    |    |
|   | 14 | 半固体培养基        | 20支/盒     | 80.00   |     |    |    |
|   | 15 | 沙门氏菌属诊断血清     | 1ml*60瓶/盒 | 3600.00 |     |    |    |
|   | 16 | 志贺氏菌属诊断血清     | 1ml*26瓶/盒 | 2400.00 |     |    |    |
|   | 17 | 革兰氏染色液        | 4*250ml/盒 | 380.00  | 贝索  | 太阳 | 鑫彩 |
|   | 18 | 抗酸染色液         | 4*250ml/盒 | 380.00  | 贝索  | 太阳 | 鑫彩 |
|   | 19 | 进口高压灭菌袋       | 50*80cm   | 6.00    |     |    |    |

|    |    |                           |         |         |    |    |    |  |
|----|----|---------------------------|---------|---------|----|----|----|--|
|    |    |                           | /个      |         |    |    |    |  |
|    | 20 | 解脲脲原体和人型支原体培养鉴定药敏试剂       | 20人份/盒  | 580.00  |    |    |    |  |
| G  | 1  | 红细胞渗透脆性试验试剂（一管法）          | 100人份/盒 | 260.00  |    |    |    |  |
|    | 2  | ABO、RhD血型定型检测卡（单克隆抗体）     | 12人份/盒  | 396.00  | 博讯 | 力博 | 爱康 |  |
|    | 3  | 抗D血型定型试剂                  | 10ml    | 139.00  |    |    |    |  |
|    | 4  | 瑞氏-姬姆萨染色液                 | 4*250ML | 380.00  | 鑫彩 | 太阳 | 贝索 |  |
|    | 5  | a-丁酸萘酚酯酶（aNBE）染色液         | 5人份/盒   | 220.00  | 鑫彩 | 太阳 | 贝索 |  |
|    | 6  | 过碘酸雪夫（糖原PAS）染色液           | 5人份/盒   | 150.00  | 鑫彩 | 太阳 | 贝索 |  |
|    | 7  | 氧化醋酸AS-D萘本分酯酶（IS-DNCE）染色液 | 5人份/盒   | 220.00  | 鑫彩 | 太阳 | 贝索 |  |
|    | 8  | 铁（IS）染色液                  | 5人份/盒   | 150.00  | 鑫彩 | 太阳 | 贝索 |  |
|    | 9  | 中（碱）性磷酸酶（NAP）染色液          | 5人份/盒   | 220.00  | 鑫彩 | 太阳 | 贝索 |  |
|    | 10 | 过氧化物酶（POX）染色液             | 5人份/盒   | 150.00  | 鑫彩 | 太阳 | 贝索 |  |
| H1 | 1  | HBsAg标准品                  | 50支/盒   | 1062.50 |    |    |    |  |
|    | 2  | HBsAb标准品                  | 50支/盒   | 1062.50 |    |    |    |  |
|    | 3  | HBeAg标准品                  | 50支/盒   | 1062.50 |    |    |    |  |
|    | 4  | 抗HBe标准品                   | 50支/盒   | 1062.50 |    |    |    |  |
|    | 5  | 抗HBc标准品                   | 50支/盒   | 1062.50 |    |    |    |  |
|    | 6  | 抗HAV-IgM标准品               | 50支/盒   | 1062.50 |    |    |    |  |
|    | 7  | 抗HCV标准品                   | 50支/盒   | 1062.50 |    |    |    |  |
|    | 8  | 抗HEV-IgM标准品               | 50支/盒   | 2550.00 |    |    |    |  |
|    | 9  | 抗HIV-1标准品                 | 50支/盒   | 3740.00 |    |    |    |  |

|    |    |               |                                  |         |  |  |  |  |
|----|----|---------------|----------------------------------|---------|--|--|--|--|
|    | 10 | 抗 TP(非特异性)标准品 | 50 支/盒                           | 1062.50 |  |  |  |  |
| H2 | 1  | 生化多项质控品       | 水平<br>1/2/3<br>12×3ml            | 2760.00 |  |  |  |  |
|    | 2  | 生化多项质控物       | 水平<br>1/2/3<br>12×5mL            | 2200.00 |  |  |  |  |
|    | 3  | 免疫分析质控物       | 三水平<br>12×5ml                    | 2877.00 |  |  |  |  |
|    | 4  | 心肌标记物质控物      | 三水平<br>6×3mL                     | 3432.00 |  |  |  |  |
|    | 5  | 肿瘤标记质控物       | 水平<br>1/2/3<br>6×2ml             | 4320.00 |  |  |  |  |
|    | 6  | 多项目尿干化学控制品    | 6×10ml                           | 180.00  |  |  |  |  |
|    | 7  | 尿液分析物质控品      | 水平 1<br>12ml×6<br>水平 2<br>12ml×6 | 2902.00 |  |  |  |  |
|    | 8  | 血气分析质控液       | 水平<br>1/2/3<br>30×<br>1.7mL      | 1950.00 |  |  |  |  |

备注：招标文件中所涉及产品品牌均为质量“相当于”要求，仅为参考非指定性要求，投标人可自主选择质量相当的其他品牌产品投标。

#### 四、商务要求

| 序号 | 目录   | 招标商务需求  |
|----|------|---|
| 1  | 关于交货 | 1.1 中标人接到采购人（医院）供货通知后，一般情况下收到订单 3 天内送货，但不超过 7 个工作日，如紧急供货，必须在 24h 内组织备货和配送，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供货协议或合同；<br>中标人须负责直接配送，且中标人在招标采购周期内不允许改变配送关系；如采购人指定了统一的配送商，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和原则的情况下中标人必须配合。 |
|    |      | 1.2 投标供应商需具备自行配送的能力（注：院方拒绝通过快递方式配送，如有违反，可取消其中标资格）   |
| 2  | 关于验收 | 2.1 投标人货物经过双方检验认可后，签署验收报告，产品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由投标人提供产品保修文件。  |
|    |      | 2.2 当满足以下条件时，采购人才向中标人签发货物验收报告：<br>a、中标人已按照合同规定提供了全部产品及完整的技术资料。  |

|   |      |   |
|---|------|---|
|   |      | <p>b、货物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书的要求，性能满足要求。</p> <p>c、货物具备产品合格证。</p>   |
| 3 | 关于付款 | 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后期根据实际情况另行约定。  |
| 4 | 其他要求 | <p>4.1 投标人必须保证所投产品报价为当前深圳地区最低成交价，若最终报价高于此最低成交价（单价），则此投标报价无效。</p> <p>4.2 对于接近有效期的产品（近效期3个月或以上的），中标人保证无条件更换新批号且效期在半年以上的产品。</p> <p>4.3 如中标人提交虚假授权或资质材料，该企业2年内不得参与本院医用耗材采购，并提交行政主管部门查处。</p> |

##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试剂耗材购销合同

甲方(需方):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

乙方(供方): \_\_\_\_\_

合同双方于 2020 年 月 日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招标项目(项目编号: )的结果,经

双方谈判协调达成一致,同意签订购销合同:

一、乙方按双方谈判协商价格同意向甲方出售下表所列试剂耗材(或见附件)

| 序号 | 省平台编码 | 产品名称 | 规格型号 | 产地品牌 | 包装单位 | 包装单价 | 测试人份<br>(试剂) | 每人份单价<br>(试剂) |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二、结算和支付方式

1. 本合同以人民币进行结算,合同价格为中标价。
2. 付款:甲方在收到产品和发票后3个月内以转帐方式支付乙方全额货款,如发票未按要求填写或未能及时提供的,由乙方承担,甲方将顺延推迟付款。
3. 甲方按以下信息向乙方支付合同款:

|      |  |
|------|--|
| 帐户名称 |  |
| 开户银行 |  |
| 银行帐号 |  |

4. 乙方的帐户名称、开户银行、银行帐号以本合同提供的为准，如有变更应在合同规定的相应付款期限五天前以加盖财务专用章的书面文件通知对方。乙方的发票必须是税务发票，并与合同单位一致。

5. 合同期内，乙方中标产品不得以任何理由提价。

### 三、技术标准、规格、包装

1. 乙方所供产品的规格及技术参数应与本购销合同规定的标准相一致。所供产品（包括其包装）则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或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正式标准。

2. 计量、数量单位应使用国家通用的计量、数量单位。

3. 乙方提供的全部产品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以防止产品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确保产品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 四、交货时间、地点、方式、验收

1. 一般情况下收到订单 3 天内送货，但不超过 7 个工作日，如紧急供货，必须在 24h 内组织备货和配送，否则有权取消供货协议或合同。

2. 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甲方仓库，有关运输和保险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3. 乙方将货物送到甲方指定地点后，由甲方指定工作人员与乙方代表共同对货物进行查点、验收，若乙方代表不到场由此产生的纠纷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4. 乙方发票和出库清单需按甲方要求格式填写，且随货送达，品种、型号、规格、质量和有效期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绝收货或退换货。

### 五、伴随服务

1. 乙方应具备解决紧急问题的能力，如甲方在使用产品的过程中出现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保证 4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解决问题。

2. 对开箱时发现的破损或其它不合格包装产品无条件及时更换。

3. 试剂接近有效期，乙方无条件包换。

4. 积极配合我院创三甲并及时提供创三甲需要资料。

5. 合同期内不得更换配送商。

### 六、质量保证

1. 乙方提供产品必须是全新的，产品质量、包装必须与投标文件所描述及投标样品相一致，并且符合国家检测标准，具有产品检验合格证明。如果产品出现质量问题，乙方无条件包换与包退，并承担其全部费用，如书面警告后仍再次出现问题，将立即终止合同。

2. 所供产品从交货日期计算有效期>6个月，急需试剂耗材有效期>3个月，同批号试剂至少稳定3个月。
3. 急需试剂耗材本市内须2小时内送达，本市外须4小时内送达。
4. 如果乙方提供的试剂耗材因质量问题在使用过程中造成的一切不良后果或医疗纠纷，责任由乙方承担。甲方可协助提供相关资料，帮助乙方追偿厂家（乙方为代理情况下）
5. 乙方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来源合法，并已经依照国家法律缴纳有关税款。如因乙方没有履行该保证义务，造成甲方财产及声誉上的损失，乙方须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甲方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

#### 七. 甲方履约义务

1. 甲方按中标品种目录根据临床需要分期分批采购中标品种。
2. 甲方须按照合同规定及时结算货款。
3. 合同执行期间，如乙方供货正常，甲方不得从第三方采购合同标的产品。

#### 八. 违约终止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或者甲方准许的任何延期内交付部分或全部成交产品，或者乙方未能履行合同中规定的其他义务，甲方有权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
2.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3. 合同执行过程中，乙方三次提供不合格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影响临床工作的正常进行，经医院试剂耗材采购评审组裁决，甲方有权中止合同。

#### 九. 合同争议的仲裁

1. 因产品的质量问题的发生争议，由国家和市政府指定的技术单位进行质量鉴定，该结论是终局的，甲乙双方应当接受。
2. 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执与诉讼，签约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各方协商后仍不能解决，由签约地管辖法院裁决。费用由败诉方负担。

#### 十. 合同生效

1.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两份、乙方一份；
2. 本合同修改须经双方书面认可；

3. 本合同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备注：如在合同期内，龙华区人民医院按政府规定有大型统一招标活动，招标人及采购单位有权终止合同，乙方与所有投标单位一起参加投标。）

甲方： 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

乙方：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建设东路 2 号

地址：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27741585-8638

电话：

传真： 0755-27742519

传真：

日期：

日期：

# 医疗卫生机构医药产品廉洁购销合同

甲方：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

乙方：

为进一步加强医疗卫生行风建设，规范医疗卫生机构医药购销行为，有效防范商业贿赂行为，营造公平交易、诚实守信的购销环境，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 一、甲乙双方按照《合同法》及医药产品购销合同约定购销药品、医用设备、医用耗材等医药产品。
- 二、甲方应当严格执行医药产品购销合同验收、入库制度，对采购医药产品及发票进行查验，不得违反有关规定合同外采购、违价采购或从非规定渠道采购。
- 三、甲方严禁接受乙方以任何名义、形式给予的回扣，不得将接受捐赠资助与采购挂钩。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并支付费用的营业性娱乐场所的娱乐活动，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被迫接受乙方给予的钱物，应予退还，无法退还的，有责任如实向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情况。
- 四、严禁甲方工作人员利用任何途径和方式，为乙方统计医师个人及临床科室有关医药产品用量信息，或为乙方统计提供便利。
- 五、乙方不得以回扣、宴请等方式影响甲方工作人员采购或使用医药产品的选择权，不得在学术活动中提供旅游、超标准支付食宿费用。
- 六、乙方指定                    作为销售代表洽谈业务。销售代表必须在工作时间到甲方指定地点联系商谈，不得到住院部、门诊部、医技科室等推销医药产品，不得借故到甲方相关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家中访谈并提供任何好处费。
- 七、乙方如违反本合同，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购销合同，并向有关卫生计生行政部门报告。如乙方被列入商业贿赂不良记录，则严格按照《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建立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不良记录的规定》（国卫法制发〔2013〕50号）相关规定处理。
- 八、本合同作为医药产品购销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购销合同一并执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九、甲方与乙方签订合同后，乙方两年内不得更换供货公司名称，否则甲方有权终止乙方供货资格。
- 十、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甲方纪检监察部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上报上级卫生计生行政部门）执一份，并从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经办人签名：

经办人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第五章投标文件的格式、附件

特别提醒：投标人在编辑投标文件时，在投标文件目录中属于本节点内容的必须在本节点中填写，填写到其他节点或附件的将可能导致废标，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参考（投标人可自行设计编制投标文件的封面，封面上须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并在名称处加盖公章，及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 项目名称

##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加盖公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

联系电话：

# 一、投标文件目录（目录格式自定）

## 二、评标指引表

（置于投标文件目录之后）

为方便参与该项目的评委专家的评标，快速找到评标事项与该项目投标文件所对应的位置，请投标人参照下表格式，编制本项目评标指引表。

项目评标指引表

| 一、资格性检查指引 |  |        |      |
|-----------|--|--------|------|
| 序号        | 资格性检查项目  | 证明文件   | 起止页码 |
| 1         | 投标人资质要求（详见《招标公告》“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营业执照   |      |
|           |  | ...    |      |
| 2         | ...  | ...    |      |
| 二、符合性检查指引 |  |        |      |
| 序号        | 符合性检查项目  | 说明     |      |
| 1         | 将一个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 存在/不存在 |      |
| 2         | 投标文件及开标一览表未按规定密封、签字、盖章                             | 存在/不存在 |      |
| 3         | 招标文件未规定允许有替代方案时，对同一项目投标时，同时提供两套或两套以上的投标方案          | 存在/不存在 |      |
| 4         | 投标总价高于财政预算限额                                       | 存在/不存在 |      |
| 5         | 同一项目出现两个及以上报价，按规定又无法确定哪个是有效报价                      | 存在/不存在 |      |
| 6         | 投标人的报价低于其成本，且不能做出合理说明                              | 存在/不存在 |      |
| 7         |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或服务期限不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                       | 存在/不存在 |      |
| 8         | 所投货物、工程、服务在质量、技术、方案等方面没有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存在/不存在 |      |
| 9         | 未按招标文件附件所提供的样式和要求完整填写投标文件的，以及未按招标文件要求详细填报材料、品牌、型号的 | 存在/不存在 |      |
| 10        | 《技术规格偏离表》或《商务条款偏离表》未填写                             | 存在/不存在 |      |
| 11        | 投标报价有严重缺漏项目  | 存在/不存在 |      |
| 12        |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存在/不存在 |      |
| 三、综合评分指引  |  |        |      |
| 评分类别      | 评分项目   | 对应章节   | 起止页码 |
| 技术部分      | 投标文件整体响应情况和服务能力                                    |        |      |
|           | 产品的先进性   |        |      |
|           | 产品响应情况   |        |      |
| 商务部分      | 市场承认度  |        |      |

注：对于“综合评分指引”请投标人按照第二册第二章的《评标信息》的评分要求，根据

各评分项目以**自上而下**的顺序编制。因项目次序混乱而影响评标效率及评标结果者，投标人自负其责。

### 三、投标函

致：深圳市千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_\_\_\_\_（项目名称）\_\_\_\_\_采购货物及相关服务的招标文件（项目编号：\_\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作为投标人已正式授权（被投标人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为我方签名代表，签名代表在此声明并同意：

1. 我们愿意遵守采购代理机构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自愿参加投标，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2. 我们同意本投标文件的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日内有效。如果我们的投标被接受，则直至合同生效时止，本投标始终有效并不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3. 我们已经详细地阅读并完全明白了全部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澄清（如有）及参考文件，我们完全理解本招标文件的要求，我们同意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不明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4. 我们同意提供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与评审委员会要求的有关投标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 我们理解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与评审委员会并无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它任何投标，完全理解采购代理机构拒绝迟到的任何投标和最低投标报价不是被授予中标的唯一条件。

6. 如果我们未对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则完全同意并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7. 我们证明提交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准确、真实、有效、完整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或者夸大。我们在此郑重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8. 如果我们提供的声明或承诺不真实，则完全同意认定为我司提供虚假材料，并同意作相应处理。

9. 我们是依法注册的法人，在法律、财务及运作上完全独立于本项目采购人、用户单位（如有）和采购代理机构。

10. 所有有关本次投标的函电请寄：\_\_\_\_\_（投标人地址）\_\_\_\_\_

备注：本投标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致：深圳市千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_\_\_\_(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 (项目编号))的采购公告, 我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 并声明:

一、我公司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二、我公司对本招标项目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未侵犯知识产权。

三、我公司保证采购人拥有所投产品完整的所有权, 不以保护知识产权或技术保密的名义对所有权和使用权进行任何限制。

四、我公司参与该项目投标, 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 投标做到诚实, 不造假, 不围标、串标、陪标。我公司已清楚, 如违反上述要求, 其投标将作废, 被没收投标保证金, 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并在网上曝光, 同时将被提请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给予一定年限内禁止参与采购活动或其他处罚。

五、如果中标, 做到守信, 不偷工减料, 依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内容、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我公司在投标中所作的一切承诺履约。项目验收达到全部指标合格, 力争优良。

六、根据《财政部关于信息系统建设项目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1]59号)的规定, 我公司(企业)及附属机构, 并非受托为本项目(包组)或者其中分项目的前期工作提供设计、编制规范、进行管理等服务供应商。

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 我公司(企业)如为采购项目(包组)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八、我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与本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投标人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九、我公司(企业)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 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 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 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以上承诺, 如有违反, 愿依照国家相关法律处理, 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签章):

单位地址: 投标单位(盖公章):

邮政编码: 日期:

联系电话:

## 五、投标人诚信承诺函

致：深圳市千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承诺近三年内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活动中，不存在以下情形：

- （一）被纪检监察部门立案调查，违法违规事实成立的；
- （二）未按本条例规定签订、履行采购合同，造成严重后果的；
- （三）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
- （四）以非法手段排斥其他供应商参与竞争的；
- （五）与其他采购参加人串通投标的；
- （六）在采购活动中应当回避而未回避的；
- （七）恶意投诉的；
- （八）向采购项目相关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当利益的；
- （九）阻碍、抗拒主管部门监督检查的；
- （十）履约检查不合格或者评价为差的；
- （十一）重大违法犯罪记录和被财政等政府主管部门处以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况；
- （十二）主管部门认定的其他情形。

如我司存在以上情形，被有关主管部门按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 57 条处罚、或者上述行为超出法定追诉时效未被追诉、或者上述情节轻微未给予禁止参加政府采购的行政处罚，我司自愿承担虚假应标以及其他一切不利的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签章）：

投标单位（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六、供应商情况介绍

### (一) 供应商一览表

| 序号 | 项 目               | 内容及说明 | 备注 |
|----|-------------------|-------|----|
| 一  | 营业执照              |       |    |
| 1  | 公司名称              |       |    |
| 2  | 注册年度及注册编号         |       |    |
| 3  | 注册资金（万元）          |       |    |
| 4  | 经营场所              |       |    |
| 5  | 有效期               |       |    |
| 二  | 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补充的其他说明） |       |    |
| 1  |                   |       |    |

注：1、在按要求填写好此表格后，各投标单位可以用其它的方式，就公司整体情况作出详细的介绍（可以提供相应文字、照片等）。

## 七、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1. 本证明书要求投标人提供**加盖公章**后的原件方为有效；
2.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 八、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深圳市千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投标人地址）的（单位名称）在下面签名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在此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招投标活动，采购合同的签订、执行、完成和售后服务，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限。

本授权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被授权人：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投标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签章）：

被授权人（签名）：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说明：

1. 本授权委托书要求投标人提供有被授权人签字、法定代表人的签字（或盖私章）和加盖公章后的原件方为有效；

2. 提供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 九、投标人资格性证明材料

| 招标文件要求    |   |  | 证明资料<br>所在页码<br>(见投标文件) |
|-----------|---|--|-------------------------|
| 资格性<br>审查 | 1 | 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有合法经营资格的国内独立法人；（证明文件：须提供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第（ ）页                   |
|           | 2 | 近三年（成立不足三年的可从成立之日起算）无重大违法犯罪及不良信用记录，无行贿犯罪记录，且不处于被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内，须提供书面声明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第（ ）页                   |
|           | 3 | 必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或备案凭证扫描件，且生产范围包含该产品；《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或备案凭证扫描件，且经营范围包含该产品；非医疗器械类无需提供；  | 第（ ）页                   |
|           | 4 | 属于医疗器械的必须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凭证扫描件（注册证须含附件：医疗器械产品生产制造认可表或医疗器械产品注册登记表），原件备查；非医疗器械类无需提供；   | 第（ ）页                   |
|           | 5 | 第三方出具的合格检验报告书（如进口产品无检测报告的，需出具报关单和免检说明）；无需第三方检验的产品可由厂家自检报告代替，并说明无需第三方检测即可生产；  | 第（ ）页                   |
|           | 6 | 本次投标单位必须是厂家或一级代理商出具的授权代理商，二级代理授权无效（提供授权函复印件加盖公章）；  | 第（ ）页                   |
|           | 7 | 投标人及生产企业须同时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系统的公示信息（打印网页）<br><br>（ <a href="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a> ），需包含企业经营期限及年报信息。 | 第（ ）页                   |
|           | 8 | 本项目接受进口产品投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  | /                       |
|           | 9 | 本项目共分为[A、B]2个包8个标段，投标人可参与1   | /                       |

|  |  |                      |  |
|--|--|----------------------|--|
|  |  | 个或多个包或多个标段的投标。可兼投兼中。 |  |
|--|--|----------------------|--|

**注:**

1. 在本表中填入相应页码
2. **本表证明材料（按格式附在本表格之后）；**
3. 若供应商认为有必要附上的其他资格性证明材料，可在附完上述文件后再一并提供。
4. 证明材料（复印件）均须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 9.1 营业执照

注：

1. 此项附《营业执照》；
2. 证明材料为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3. 如企业名称已变更，应再附上工商部门出具的核准变更通知书。
4. 若不能附全可增加页；
5. 供应商附上复印件或扫描件时可覆盖虚线框。

## 9.2 参与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函

致 深圳市千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已认真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相关文件，完全清楚理解其内容及规约，我方特此声明，我方参加贵单位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不良信用记录，无行贿犯罪记录，且不处于被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如有任何虚假和不实，我方自愿放弃投标资格并承担一切相关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_\_\_\_\_（公司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全权代表）：\_\_\_\_\_（签名或签章）\_\_\_\_\_

承诺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9.3 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

注：

1. 此项附《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或备案凭证扫描件，且生产范围包含该产品；《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或备案凭证扫描件，且经营范围包含该产品；非医疗器械类无需提供；
2. 证明材料为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3. 若不能附全可增加页；
4. 供应商附上复印件或扫描件时可覆盖虚线框。

## 9.4 医疗器械注册证

注：

1. 属于医疗器械的必须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凭证扫描件（注册证须含附件：医疗器械产品生产制造认可表或医疗器械产品注册登记表），原件备查；非医疗器械类无需提供；
2. 证明材料为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3. 若不能附全可增加页；
4. 供应商附上复印件或扫描件时可覆盖虚线框。

## 9.5 生产厂家或一级代理证明材料

注：

1. 本次投标单位必须是厂家或一级代理商出具的授权代理商，二级代理授权无效（提供授权函复印件加盖公章）
2. 证明材料为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3. 若不能附全可增加页；
4. 供应商附上复印件或扫描件时可覆盖虚线框。

## 9.6 检验报告/厂家自检报告

注：

1. 此项提供第三方出具的合格检验报告书（如进口产品无检测报告书的，需出具报关单和免检说明）；无需第三方检验的产品可由厂家自检报告代替，并说明无需第三方检测即可生产；
2. 证明材料为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3. 若不能附全可增加页；
4. 供应商附上复印件或扫描件时可覆盖虚线框。

## 9.7 国家企业信用系统

注：

1. 此项提供投标人及生产企业须同时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系统的公示信息（打印网页）（<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需包含企业经营期限及年报信息。
2. 证明材料为原件（加盖公章）；
3. 若不能附全可增加页；
4. 供应商附上复印件或扫描件时可覆盖虚线框。

## 十、产品的先进性（格式自定）

## 十一、市场认可度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序号         | 用户/业主名称 | 项目名称 | 用户/业主医院级别（三甲/二甲） | 合同总价 | 签订时间 | 完成时间 | 用户/业主所在地区 | 查阅/证明文件指引 |
|------------|---------|------|------------------|------|------|------|-----------|-----------|
| 1.         |         |      |                  |      |      |      |           | 第__页      |
| 2.         |         |      |                  |      |      |      |           | 第__页      |
| 3.         |         |      |                  |      |      |      |           | 第__页      |
| 4.         |         |      |                  |      |      |      |           | 第__页      |
| 5.         |         |      |                  |      |      |      |           | 第__页      |
| 合计：____个业绩 |         |      |                  |      |      |      |           |           |

备注：根据评分表的要求提交**发票或合同**，附于此表后。

如空格不够填写可自行添加，请勿删除表格内容。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      |     |  |  |  |  |  |  |  |  |  |
|------|-----|--|--|--|--|--|--|--|--|--|
| 6    |     |  |  |  |  |  |  |  |  |  |
| 7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总额 |     |  |  |  |  |  |  |  |  |  |

说明：

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技术及质量参数要求”逐项应答并按要求填写表格。
2. 投标人响应描述：投标人按响应货物/服务实际数据填写
3.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附相关证明文件，如有任何一项不响应或不满足视为负偏离。
4. 投标人请勿改变招标文件产品清单顺序。
5. 偏离情况说明：投标人根据投标人实际情况填写没有达到要求的填“负偏离”，达到要求的填“符合”，优于要求的填“正偏离”。
6. 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应尽可能提供相应的证明资料，以证明投标人响应的真实性。投标人应在“证明材料”一栏中列出技术参数的证明资料名称，并填写页码。
7. 投标人所报单价超过技术及质量参数要求表中所列最高限价的将导致投标无效。

### 十三、商务条款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 序号 | 目录   | 招标商务条款  | 投标商务条款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 1  | 关于交货 | 1.1 中标人接到采购人（医院）供货通知后，一般情况下收到订单 3 天内送货，但不超过 7 个工作日，如紧急供货，必须在 24h 内组织备货和配送，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供货协议或合同；<br>中标人须负责直接配送，且中标人在招标采购周期内不允许改变配送关系；如采购人指定了统一的配送商，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和原则的情况下中标人必须配合。 |        |      |    |
|    |      | 1.2 投标商需具备自行配送的能力（注：院方拒绝通过快递方式配送，如有违反，可取消其中标资格）   |        |      |    |
| 2  | 关于验收 | 2.1 投标人货物经过双方检验认可后，签署验收报告，产品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由投标人提供产品保修文件。  |        |      |    |
|    |      | 2.2 当满足以下条件时，采购人才向中标人签发货物验收报告：<br>a、中标人已按照合同规定提供了全部产品及完整的技术资料。<br>b、货物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书的要求，性能满足要求。<br>c、货物具备产品合格证。  |        |      |    |
| 3  | 关于付款 | 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后期根据实际情况另行约  |        |      |    |

|   |      |   |  |  |  |
|---|------|---|--|--|--|
|   |      | 定。  |  |  |  |
| 4 | 其他要求 | 4.1 投标人必须保证所投产品报价为当前深圳地区最低成交价,若最终报价高于此最低成交价(单价),则此投标报价无效。 |  |  |  |
|   |      | 4.2 对于接近有效期的产品(近效期3个月或以上的),中标人保证无条件更换新批号且效期在半年以上的产品。      |  |  |  |
|   |      | 4.3 如中标人提交虚假授权或资质材料,该企业2年内不得参与本院医用耗材采购,并提交行政主管部门查处。       |  |  |  |

备注: 1. “偏离情况”栏中应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 “投标文件商务条款”一栏必须详细填写投标商务条款的主要内容摘要。

## 十四、售后服务措施及承诺书

|                            |   |
|----------------------------|---|
| 质量<br>保<br>证<br>承<br>诺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承诺所供产品符合医疗器械相关规定，如注册证、登记证等生产企业和产品质量要求；</li><li>2、货源渠道正规，由厂家或正规代理商渠道来源；</li><li>3、产品质量符合 CFDA 或相关质监部门要求，如检验报告或合格证体现；</li><li>4、包装产品为原装、未开封破损、进口产品具有清晰中文标识；</li></ol> |
| 售<br>后<br>服<br>务<br>承<br>诺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对未开封使用的耗材无条件退货；</li><li>2、严格按照院方要求打印送货单、发票等格式要求；</li><li>3、配送时效不超过合同规定时间，违反两次可由院方自动取消合同；</li><li>4、其他要求按院方规定尽最大要求配合满足。</li></ol>                                    |
| 其<br>他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积极配合贵院创三甲并及时提供创三甲需要的有关该医疗设备（试剂耗材）的相关资料。</li><li>2. 配合贵院并负担完成相关仪器设备的三级养护工作。</li></ol>   |

注：1、应符合质量保证期内和质量保证期外的售后服务措施及承诺；

2、投标人不得擅自更改本招标文件提供的售后服务措施及承诺书格式。

## 十五、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承诺书

深圳市千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在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中如获中标，我公司保证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后，凭领取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领取《中标通知书》。如采用电汇或银行转账，我公司将同时递交采购代理服务费用缴费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如我公司违反上款承诺，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投标人地址：

电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签章）：

签署日期：

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用账号：

|       |                |
|-------|----------------|
| 收款人名称 | 深圳市千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 开户银行  | 中国平安银行深圳创业路支行  |
| 账号    | 15000094959311 |

## 十六、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内容及投标人认为需要加以说明其他内容